

广东省粤西航道事务中心廉江航标与测绘所 2017 年部门决算公开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 492 号)《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》(国发〔2014〕45 号)《财政部关于深入推进地方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》(财预〔2014〕36 号)、《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》(财预〔2016〕143 号)《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关于转批复 2017 年部门决算的通知》(粤航道函〔2018〕353 号) 等有关要求，现将 2017 年广东省粤西航道局廉江航标与测绘所 (现更名为广东省粤西航道事务中心廉江航标与测绘所) 部门决算数据予以公开 (决算数据)。

具体内容见附件。

广东省粤西航道事务中心廉江航标与测绘所

2018 年 6 月 2 日

